

每日互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对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每日互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为每日互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对拟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进行了认真的事前审核。听取有关人员的汇报并审阅了公司提交的相关资料后，我们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

一、对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事前认可意见

经审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和良好的诚信状况，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能满足公司 2023 年度审计工作的质量要求。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有利于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将《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特此发表书面意见。

独立董事：郭斌、金城、马冬明

2023 年 4 月 18 日